招标公告

|  |  |
| --- | --- |
| 招标单位（公章） | 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 赣江路（K0+750—通江路）配合文保清表、挖土等施工 |
| 项目地址 | 赣江路（KO+750-通江路） |
| 招标编号 | SYZB-SG-2024129 |
| 项目估算造价 | （含税）总价3870256.35元，（不含税）总价3550693.90元，税率9%  |
| 招标内容 | 本项目为赣江路（K0+750—通江路）配合文保清表、挖土等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工程等全部内容。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注册建造师：（1）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2）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3）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如注册建造师属于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自办理变更之日起不足六个月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4）注册建造师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5）注册建造师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6）具有社保机构出具的注册单位为注册建造师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近三个月（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缴纳凭证；（7）中标后不得更改注册建造师。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对于本次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企业资质，投标人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得处于不合格状态。4.近3年内与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所控股子公司无诉讼关系 |
| 评标办法 | 合理低价法 |
| 报名时间、方式 | 本次招标无须现场报名，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
| 开标（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9月3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
| 投标、开标地址  |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嵩山路1-301号（太湖明珠苑综合市场3楼）） |
| 联系人、联系电话 | 嵇玲、0519-88818295（8000） |
| 投诉电话 | 0519-68866258 |
| 备注 |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价的0.45%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招标代理机构的账户。收款单位：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406010100100626575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建 设 工 程

**招 标 公 告**

 　　　　 　 编号：SYZB-SG-2024129

1、工程名称：赣江路（K0+750—通江路）配合文保清表、挖土等施工

2、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赣江路（KO+750-通江路）

（2）建设规模： /

（3）计划开、竣工时间：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

（4）招标控制价：（含税）总价3870256.35元，（不含税）总价3550693.90元，税率9%

（5）建设内容：场内清表、土方挖填、土方平整、铺设草坪、绿网覆盖等。

3、报名企业须满足以下条件：

（1）必须是独立法人资格；

（2）报名单位资质类别及等级：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项目负责人要求：①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②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③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如注册建造师属于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自办理变更之日起不足六个月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④注册建造师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⑤注册建造师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⑥具有社保机构出具的注册单位为注册建造师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近三个月（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缴纳凭证；⑦中标后不得更改注册建造师。

4、其他报名条件：

 （1）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②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⑤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⑥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⑦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对于本次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企业资质，投标人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得处于不合格状态。

 （3）若投标报名单位少于3家，则重新发布招标公告；

 （4）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采购招标中同时投标；

 （6）**近3年内与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所控股子公司无诉讼关系；**

 （7）严禁伪造虚假文件、原件和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一旦发现将依法严惩；

 （8）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被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经营异常、行政处罚（如：①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②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的；③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④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⑤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⑥转包或违法分包的；⑦在工程发包与承包中索贿、受贿、行贿，构成犯罪的；⑧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有其他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行为的；⑨造成建筑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的质量标准的；⑩不履行保修义务的；①①擅自停工或责令停工的）。

5、资格审查需提供的资料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时携带原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授权委托书

（3）法律声明

（4）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5）投标保证金凭证（银行转账凭证）

（6）投标人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7）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投标项目负责人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9）投标项目负责人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10）投标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注册单位为注册建造师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

**备注：以上所有资料务必与投标文件分开装袋。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身份证明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

6、**开标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4年9月3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暨开标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嵩山路1-301号（太湖明珠苑综合市场3楼）

 7、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8、本次招标工程的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详见附件一）

招标人：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 丁工 联系电话：0519-85193581

招标人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商业广场1栋珑庭1917室

投诉电话: 0519-68866258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嵇玲 联系电话：0519-88818295（8000）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嵩山路1-301号（太湖明珠苑综合市场3楼）

所有个人信息以及附件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附件一：**

**评标办法**

 评标、定标办法：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评委负责评标，招标人择优确定中标人。

一、确定有效标的原则：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等有关招标的全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或单价均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若投标单位任意一家报价的税率与招标控制价税率不一致时，以税前价比较），否则为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若投标单位任意一家报价的税率与招标控制价税率不一致时，以税前价比较），否则为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的投标下浮率不得低于控制价下浮率，否则为无效标处理。

 二、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报价：**由评委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报价进行综合评审，在有效投标报价中经评审的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但是投标价格低于成本的除外。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有效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相同，则该投标人现场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后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次投标报价仍相同，则进行第三次报价，以此类推，直至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

🗷**经评审的最大总价下浮率：**由评委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报价进行综合评审，在有效投标报价中经评审的最大总价下浮率的为中标候选人，但是投标价格低于成本的除外。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最大总价下浮率相同，则该投标人现场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后最大总价下浮率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次最大总价下浮率仍相同，则进行第三次报价，以此类推，直至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

🗷**经评审的次低投标报价：**由评委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报价进行综合评审，在有效投标报价中经评审的税前次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但是投标价格低于成本的除外，除最低价和次低价外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依次确定第二、三中标候选人。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有效税前次低投标报价相同，则该投标人现场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后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次投标报价仍相同，则进行第三次报价，以此类推，直至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

☑**合理低价AK：**确定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C=A×K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7-9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去掉其中的两个最高价和两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K值在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K值的取值范围为95%、96%、97%、98%。

C值一经确定，在后续的评审中出现的任何情形都将不改变C值的结果。

以经评审的评标基准价得最高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比对，每低 1%减扣的分值为0.6分，每高1%减扣的分值为0.9分，偏离不足1%的，按插入法计算得分。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①在所有有效投标文件中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依次为第二、三中标候选人。

②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单位得分相同且为最高分，则确定投标报价低的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报价也相同，则该投标人当场按签到顺序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后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次投标报价仍相同，则进行第三次报价，以此类推，直至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

🗷**合理低价ABC：**通过相关投标数据合成确定评标基准价，高出或低于此基准价相应扣分。ABC评标基准价J=（A×50%+B×30%+C×20%）×K；

A=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00%-下浮率△）；

B=在规定范围内的评标价除C值外的任意一个评标价，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C=在规定范围内的本次开标最低评标价。

规定范围为：高于［(本次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0.7+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0.3)×0.75］的有效投标报价；

上述最高投标限价和评标价均应扣除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后参与计算和抽取；本工程的（专业工程暂估价）为0万元。

注：

①下浮系数K取值（96%、96.5%、97%、97.5%、98%、98.5%、99%，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②下浮率Δ取值（房屋建筑工程： 1%、2%、3%、4%、5%、6%、7%、8%、9%、10%，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装饰装修工程： 3%、4%、5%、6%、7%、8%、9%、10%、11%、12%，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 6%、7%、8%、9%、10%、11%、12%、13%、14%、15%，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机电安装工程：6%、7%、8%、9%、10%、11%、12%、13%、14%、15%，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市政绿化工程： 18%、19%、20%、21%、22%、23%、24%、25%、26%、27%，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③以经评审的ABC评标基准价得最高分100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各评标价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后比对 ABC 评标基准价，每偏离1%减扣一定的分值(0.6分、0.7分、0.8分，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每低1%减扣的分值为随机抽取值，每高1%减扣的分值为随机抽取值的1.5倍，偏离不足1%的，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④开标时有效标少于等于3家的，不再采用ABC评标基准价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⑤评标价指有效投标文件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

⑥所有抽签均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确定有效标后由投标人代表在开标时进行随机抽取。

⑦书面评标报告未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之前，评标过程中的差错应当及时纠正。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签署完成书面评标报告），抽取产生的各类抽签值和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除计算错误外）。

⑧在所有有效投标文件中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依次为第二、三中标候选人。

⑨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单位得分相同且为最高分，则确定投标报价低的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报价也相同，则该投标人当场按签到顺序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后税前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第二次投标报价仍相同，则进行第三次报价，以此类推，直至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

🗷**其他单因素评标办法：\*\*\*\*\*\*\***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2.清标；3.评审（若存在不平衡报价，经招标人充分评估后，可能存在影响工期或可能无法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项等风险的，招标人可要求中标候选人调整不平衡报价、增加履约保证金等增信措施）；4.定标。

**附件二：**

**投标保证金说明**

1、投标单位应按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开标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投标保证金在**开标时间**前未到账，作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处理。

2、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请勿汇错，否则后果自负）

收款单位：常州黑牡丹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新北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843609126126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柒万柒仟 元整

**4、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赣江路（K0+750—通江路）配合文保清表、挖土等施工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时投标单位必须按照以上描述备注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5、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投标单位采用转账支票、电汇、网上银行等方式将保证金从基本账户缴至“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投标单位采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

⮽投标单位采用经相关部门认定的有资质的专业担保公司投标保函方式提交。

6、缴纳保证金注意事项：必须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7、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后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示结束3个工作日后退还。